

有口話人 冇口話自己

女人就是這樣，不知就會一路問。在這個專欄寫第三篇有關副局長和政治助理，就是因為疑團未解。個多星期前，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在立法會回應議員質詢時顯得左支右絀，兜了幾個圈，總覺有話說不清。相信有「跟開」這宗新聞的市民都好似我一樣，變成一個多疑的女人，要個男人講清楚。

公共機構運作必須透明

由於事情愈弄愈大，政府終於也學精了。17名副局長和政治助理千呼萬喚、「一字排開」同傳媒見面「解畫」。不過，我仍然要當面追問，下星期我會在立法會質詢政府，有關副局長和政治助理的聘用準則，以及因為這些政治委任職位對公務員系統造成的衝擊。

在星期二的記者會上，曾特首、林瑞麟局長或陳德霖大內總管，仍然答不到為甚麼某些副局長和政治助理的薪金不是由最低的薪點開始。曾特首只是回應說，市民對於這批新的副局長和政治助理抱有期望，所以，薪酬也要高一點。我就要問政府，有甚麼基礎說市民對這班政治新貴有期望？市民「期望」同「薪酬」掛，又是打從那裏開始的？這麼說算不算是借市民「過橋」？政府如果解不到畫，市民就會愈想愈負面，難免影響管治威信，相信政府也不願看到。

4月底，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公布對旅發局的調查報告時，其中一個眼點就是公共機構的運作必須透明。對於每年花5、6億元公帑的機構尚且如此，控制公帑的政府又豈能不提升透明度？

遴選明顯存在角色衝突

除了訂立起薪點以外，副局長和政治助理的選拔過程更是耐人尋味。雖然陳德霖主任在記者會上，已經就選拔過程出現的問題道歉，但他並沒有意識到大眾的關注，就是他既是部分申請職位者的推薦人，也是遴選小組的成員之一，這裏明顯存在角色衝突。最基本的人事管理學教科書都告訴我們，按照公平原則，推薦人不可以同時擔任遴選者，而算遴選者和申請者若本身認識，最少亦要事前申報。政府為何會犯這個錯？

又舉旅發局調查報告為例，報告批評政府聘請旅發局總幹事時，同樣面對推薦人又擔任遴選人的情況。帳委會對此提出猛烈批評，政府沒理由懵然不知。既然如此，為甚麼政府在這個政治極度敏感的議題上會如此疏忽？

今日的社會，所有的機構都講求企業管治水平，講求透明度，凡事按本子辦事。特首直接監察的審計署，近幾年也十分注意這問題，先後揪出幾個公共機構調查，且大加撻伐。但特區政府這次顯出來的機構管治水平，確實令人失望。這算不算「有口話人，冇口話自己」？